

证券代码：002352

证券简称：顺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5-067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5：00。
- 2、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一路深投控创智天地大厦 B 座会议室。
- 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为 A 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。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- 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
- 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情况

股东类别	现场出席会议情况			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			总体出席会议情况		
	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(股)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股东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(股)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(股)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
A股	30	2,786,316,287	55.3034%	3,961	916,564,093	18.1922%	3,991	3,702,880,380	73.4956%
H股	1	92,396,311	1.8339%	-	-	-	1	92,396,311	1.8339%
合计	31	2,878,712,598	57.1373%	3,961	916,564,093	18.1922%	3,992	3,795,276,691	75.3295%

注：截至股权登记日,公司发行的总股份数量为 5,039,421,659 股，A 股股份数量为 4,799,421,659 股，H 股股份数量为 240,000,000 股，其中公司 A 股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 1,185,000 股，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，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总股份数量为 5,038,236,659 股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：

提案序号	提案名称	股东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	股数(股)	比例(%)	股数(股)	比例(%)	股数(股)	比例(%)
1	《公司“共同成长”持股计划(A股)(草案)及其摘要》	A股	1,009,103,302	96.9397%	30,381,616	2.9186%	1,475,343	0.1417%
		其中：中小投资者	968,964,636	96.8169%	30,381,616	3.0357%	1,475,343	0.1474%
		H股	86,678,252	93.8114%	5,696,459	6.1652%	21,600	0.0234%
		全体股东	1,095,781,554	96.6846%	36,078,075	3.1833%	1,496,943	0.1321%

提案序号	提案名称	股东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	股数(股)	比例(%)	股数(股)	比例(%)	股数(股)	比例(%)
2	《公司“共同成长”持股计划(A股)管理办法》	A股	1,008,191,502	96.8521%	30,411,616	2.9215%	2,357,143	0.2264%
		其中: 中小投资者	968,052,836	96.7258%	30,411,616	3.0387%	2,357,143	0.2355%
		H股	86,678,252	93.8114%	5,696,459	6.1652%	21,600	0.0234%
		全体股东	1,094,869,754	96.6042%	36,108,075	3.1859%	2,378,743	0.2099%
3	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“共同成长”持股计划(A股)相关事宜的议案》	A股	1,008,230,602	96.8558%	30,384,216	2.9189%	2,345,443	0.2253%
		其中: 中小投资者	968,091,936	96.7297%	30,384,216	3.0359%	2,345,443	0.2344%
		H股	86,678,252	93.8114%	5,696,459	6.1652%	21,600	0.0234%
		全体股东	1,094,908,854	96.6076%	36,080,675	3.1835%	2,367,043	0.2089%
4	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A股	3,685,169,786	99.5217%	13,533,871	0.3655%	4,176,723	0.1128%
		其中: 中小投资者	983,111,001	98.2304%	13,533,871	1.3523%	4,176,723	0.4173%
		H股	91,702,711	99.2504%	21,000	0.0227%	671,600	0.7269%
		全体股东	3,776,872,497	99.5151%	13,554,871	0.3572%	4,848,323	0.1277%

注: 本公告中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比例均保留4位小数, 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差,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上述提案 1-3 控股股东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主体回避表决。

上述提案 4 为特别决议事项, 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吴小亮律师、范永超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,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 认为: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;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五日